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7-0771
聯絡人：風文云
電 話：02-7736-7441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2227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0122271A00_ATTCH1.pdf、0122271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「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」及「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」邀稿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金管會）108年10月18日金管保綜字第1080435377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頒獎典禮訂於108年11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假金管會0701會議室辦理，請轉知以下對象出席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：
 - （一）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代表及課程督學。
 - （二）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及綜合領域輔導團召集人及團員。
 - （三）家政學科中心、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、家政群科中心及社會領域一般科目推動中心教師。
 - （四）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有興趣之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校長及教師。

三、另金管會訂於108年12月發行「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」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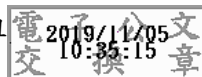


請參與「108年度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」縣（市）（桃園市、臺南市、嘉義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南投縣、彰化縣及基隆市），協助提供執行成效稿件（350字成果及4-7張照片）予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小組」（E-mail: twnpos@gmail.com）。

四、檢附活動計畫書及專刊邀稿計畫書各1份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自律聯盟林怡君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8772-6020分機11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（家政學科中心）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（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）、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（家政群科中心）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（社會領域一般科目推動中心）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本署高中職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